

馮 玉 祥

軍 事 要 電 彙 編

第 三 編

軍 政 軍 需 軍 械 軍 醫 軍 運

北 平 東 方 學 社 發 行

馮 玉 祥

軍 事 要 電 彙 編

第 三 編

軍 政 軍 需 軍 械 軍 醫 軍 運

北 平 東 方 學 社 發 行

民國史編輯社啓事

本社近正承印國民軍八種叢書約於明年可印刷完竣茲先將各該叢書名稱列後

- (一) 馮玉祥小傳 孫嘉會著已出版每冊三角二分
- (二) 馮玉祥日記 共四編

版之無翻
權印即版

- (三) 馮玉祥詩文集
- (四) 馮玉祥要電彙編 共分軍事政治二部共六編
- (五) 馮玉祥重要文書彙編
- (六) 馮玉祥講演集
- (七) 馮玉祥治兵要著
- (八) 國民軍史

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初版

馮玉祥軍事要電彙編 第一編

平裝分訂四冊每冊實價六角

精裝分訂二冊每冊實價二元

不折不扣外埠郵費加一
國外及邊遠省分另行酌加

- 第一編 分軍務軍署戰術三卷
- 第二編 分訓練誠勉政治工作三卷
- 第三編 分軍政軍需軍械軍醫軍運五卷
- 第四編 分軍法獎卹徵募剿撫愛民用人雜俎等六卷

編印者 民國史料編輯社

總代售處 北平東方學社

全國代售處另列後面

本社刻已設在上海亞爾培路寶隆坊十九號日新輿地學社內設一通訊處各代售處如有不便與北平接洽者請即逕與上海通訊

北平東方學社出版新書

宋哲元部
二一九軍
長城血戰記

附寫真

出版

定價一元
郵費在內

二十九軍在喜峯口羅文峪一帶以太古式之大刀竟將挾有飛機唐克車之最新式武器日軍砍殺萬餘擄獲軍械軍需物品計值二千餘萬元以上開鴉片戰後八十年來吾國對外戰事之新紀錄據日本報紙說「明治大帝造兵以來之皇軍名譽喪盡於喜峯口外而遭受六十年來未有之侮辱」支日露日獨歷次戰役戰勝攻取之聲威均爲宋哲元部剝削淨盡」日人垂首喪氣可以概見本書敘事部份約六萬言因中夾有詩詞甚多使讀者絕不感覺乾燥寫真部份共有銅鐸版約百五十圖所有擄獲日軍槍砲唐克車鋼盔國旗地圖軍衣應有盡有閱之能使人心揚眉吐氣

馮玉祥政治要電彙編

馮玉祥先生。從宣統三年舉義瀾海。響應武漢起。迄十九年晉南退隱止。其間如在四川反對袁世凱稱帝。在廊坊討伐張勳復辟。在武穴通電反對段祺瑞之武力統一政策。以及十三年之驅逐溥儀。推翻賄選政府。十五年至十七年之調停寧漢。參加北伐。在中華民國政治舞台上。實爲一極重要的演員。本書即述其歷年參加政治之經過。並其對於政治之主張。

第一編 分內政外交二卷

第二編 分民政吏治建設等十卷

每編實價六角郵費加一

……準於五月二十日出版……

歐美教育考察記

實售四角
孟憲章述

詳述美英法德諸國
教育現狀比較其異
同並詳論各國教育
今後之趨勢

馮玉祥軍事要電彙編目錄

卷七 軍政

通告就職陝督電

通告就援直陝軍總司令電

呈報解除總司令並取銷國民軍名義電

通告就國民軍聯軍總司令職電

請各軍將領勸鄧寶珊就職電

覆于右任前方一切均歸孫良誠主持電

授張繼璽陸軍上將銜電

令孫連仲組織偵探隊電

呈報就第二集團軍總司令職電

令劉驥轉呈漢口國府軍事佈署情形電

賀劉鎮華就職電

令各將領遵照編組七條辦理電

令孫良誠等組織七個方面軍電

告劉鎮華中央軍及本軍部署情形電

令各部隊用人須循正軌電

通令隨時呈報人馬槍械數目電

通令發給離職官兵執照電

通令設置副軍師旅長電

告劉鎮華免靳雲鶚職詳情電

委馬吉第秦德純爲第二方面軍總副指揮電

令免靳雲鶚職電

令鹿鍾麟等編制鋼甲車電

呈報中央改組各方面軍電

二〇

請梁壽愷力疾視軍電

二一

令陝甘各將領嚴緝田玉潔電

二二

通令將新兵另行編制訓練電

二三

令石敬亭等速籌辦教導團電

二四

通令添設副連長電

二五

通令不准沿用顧問參議咨議等項名目電

二六

令前方各將領派員參與新鄉會議電

二七

通令委任鹿鍾麟劉郁芬爲前後方總指揮電

二八

通令派鹿鍾麟劉郁芬爲剿匪總司令電

二九

向中央政治會議陳報二事電

三〇

通告派員點驗人員槍械馬匹電

三一

通令不准留編年齡幼稚兵士電

二九

通令全軍認真縮編電

三〇

呈報國府岳維峻部自由行動不聽編制電

三一

通令切實裁編軍隊電

三三

與薛篤弼論岳維峻部改編辦法電

三三

再令切實縮編軍隊電

三一

通令取精兵主義電

三四

通令切實裁汰電

三五

通令依據冊籍切實整理電

三六

令各師長裁汰老弱電

三六

任命石敬亭爲師長電

三七

通令整頓馬匹電

三七

通令填發護照應註明限期電

三八

通令舉辦教導團射擊隊電

三八

通令改訂各師番號電

三九

卷八 軍需

駐軍信陽時向中央索餉電

一

駐軍南苑向中央索餉電

一

再向中央索餉電

二

三向中央索餉電

二

令劉郁芬籌備服裝糧秣電

三

令劉郁芬速送款項軍裝電

四

令劉郁芬等趕速製備皮棉服裝電

四

通令甘省各機關各縣速籌給養電

五

告劉郁芬官兵困苦情形電

令劉郁芬速製皮衣運送五原電

令劉郁芬等籌辦米麵接濟軍食電

請于右任徵發米麵以恤兵艱電

令劉郁芬籌款送陝接濟軍用電

告孫良誠等已專人籌辦款項糧秣接濟電

令鄭金聲運分軍裝電

令李鳴鍾劉驥請國府接濟款項電

令劉郁芬速籌克復西安賞款十萬元電

請廣州國府接濟軍餉電

覆聞承烈勿具難電

請譚延闓徐謙接濟軍餉電

請南昌國府與中委會速撥協款電

一六

令劉郁芬于右任等不准徵發糧草電

一七

請武漢國府維持原案按月接濟電

一八

令劉郁芬禁止軍隊無價徵發糧秣電

一九

令宋哲元等籌購糧秣準備直下包頭電

二〇

擬定拆補棉袍辦法電

二一

通令不得冒領糧秣電

二二

通令慎選軍需人員電

二三

通令嚴禁將公費視作私款或通融挪借公款電

二四

令宋哲元官兵伙食准如所擬辦法辦理電

二五

誥韓復榘等勿令士兵下鄉採購糧草電

二六

通令對一草一粟亦必珍同拱璧三事電

二七

令各將領堅忍苦撐電

二七

呈國府報告困難情形電

二八

請國府設法接濟電

三〇

再請國府設法接濟電

三一

請國府設法接濟餉械車輛電

三一

通令愛惜糧秣電

三四

請汪譚轉催漢方放行所購各物電

三五

與梁壽愷論軍餉困難電

三五

令劉驥向國府請撥餉械電

三六

告李烈鈞由徐引退苦衷電

三七

請財政部長孫科設法接濟電

四〇

請國府速撥餉彈電

四一

通令注意七事電

四一

通令不得擅提路款電

四三

令東路各將領核實領用糧秣電

四三

令各部隊查報舊有皮衣數目電

四四

令宋哲元過之翰籌設倉庫以裕軍食電

四四

通令分發衣帽鞋襪應舉行典禮宣讀誓詞電

四五

通令節用糧秣電

四五

通令領取給養以軍師爲單位電

四六

通告軍需會議所議應行改良各條電

四七

通令前方進展部隊籌集糧秣辦法電

四九

通令不准擅在寧漢等處購買物件電

五〇

請譚延闓等轉請國府協助戰費電

五一

通令各兵站寸草粒粟皆貴實用電

五三

通令對車馬夫領用草料務須特別考查電

五四

令石敬亭等查訊被服廠電

五五

通令購買人員限期呈繳回扣電

五五

規定臨時給養維持等費辦法電

五六

規定豫陝甘魯等省協濟軍餉辦法電

五七

通令籌設軍米局等事電

五八

復熊斌請求中央一律待遇電

五九

請國府俯念西北荒歉亂軍待食迅撥軍餉電

六〇

規定領用食麵每人日以斤半爲限電

六〇

請孫科飭平漢路局清解協款電

六一

派石孫劉宋韓鹿秦等七人爲 昨 委員電

六一

通令規定每月公費及醫藥掌輶各費電

六二

通令入關部隊應每人攜帶六日以上糧食電

六三

通令切實遵照兵站條例八項電

六三

請蔣中正俯念軍民交困逾格矜全電

六五

令傅正舜酌發各軍維持費電

六六

令劉郁芬等速籌軍餉電

六六

通告財政會議規定公雜費等項數目電

六七

覆曹浩森鄧哲熙此間軍餉請閻設辦主持電

六九

通令規定官兵借錢數目電

七〇

卷九 軍械

通令節省子彈電

一

告孫良誠槍彈即日起運電

一

覆方振武允予接濟子彈電

請國府設法接濟欸械電

令孫良誠等劃一槍械電

通令瞄準精確爲節省子彈根本辦法電

通令講解節省子彈辦法電

通令節省子彈口號電

覆請蔣中正迅撥械欸電

通令愛惜槍彈電

請閻錫山撥借子彈電

令吳樹榮等慎造迫砲彈電

再請閻錫山借助子彈電

呈軍委會械彈奇絀請予速撥子彈電